



(12)发明专利申请

(10)申请公布号 CN 106204928 A

(43)申请公布日 2016.12.07

(21)申请号 201610558781.5

(22)申请日 2016.07.17

(71)申请人 安徽卓越电气有限公司

地址 230000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研发楼506室

(72)发明人 王有锁 王连明 蒋建利 邵帅
郭言平

(51)Int.Cl.

G07F 15/00(2006.01)

G07F 15/06(2006.01)
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

(54)发明名称

一种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

(57)摘要

本发明提供了一种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,包括如下步骤:在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入充电金额,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出付款二维码;用户使用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,进行付款;指定账户接收到资金,打开充电桩充电电缆电子锁门;取出充电桩充电电缆,连接待充充电设备,启动充电;充电完成,显示单元提示用户将充电电缆归位,充电电缆归位后关闭充电电子锁门,显示单元显示充电费用和余额,并打印充电票据,若充电金额有剩余,则将余额返还到用户账户。本发明所述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简单方便,无需充电卡即可充电,解决了因忘记带卡或充电桩所用电卡不统一带来的充电不便的问题。

1. 一种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,其特征在于,包括以下步骤:

在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入充电金额,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出付款二维码(付款到指定账户);

用户使用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,进行付款;

指定账户接收到资金,打开充电桩充电电缆电子锁门;

取出充电桩充电电缆,连接待充电设备,启动充电;

充电完成后或充电中止,显示单元提示用户将充电电缆归位,充电电缆归位后关闭充电电缆电子锁门;

电子锁门关闭后,显示单元显示充电费用和余额并打印充电票据,若充电金额还有剩余,则余额返还到用户账户。

一种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

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发明涉及充电桩工作方法,具体地,涉及一种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。

背景技术

[0002] 电动汽车充电桩是一种固定安装在电动汽车外,与电网连接,为电动汽车车载充电机提供电源的供电装置。在目前提倡低碳生活绿色环保的环境下,电动汽车的发展日趋成熟,电动汽车充电桩为电动汽运行提供能量补给,是发展电动汽车所必须的重要配套设施,随着充电桩、充电站、无人充电站的建设的普及,对充电桩的充电使用要求越来越灵活,比如快捷充电、可预约充电、付款多样方便等。

发明内容

[0003] 本发明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无需充电卡即可充电的充电桩工作方法。

[0004] 为实现上述目的,本发明采用的一个技术方案如下:一种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,包括以下步骤:

(1)在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入充电金额,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出付款二维码(付款到指定账户);

(2)用户使用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,进行付款;

(3)指定账户接收到资金,打开充电桩充电电缆电子锁门;

(4)取出充电桩充电电缆,连接待充电设备,启动充电;

(5)充电完成后或充电中止,显示单元提示用户将充电电缆归位,充电电缆归位后关闭充电电缆电子锁门;

(6)电子锁门关闭后,显示单元显示充电费用和余额并打印充电票据,若充电金额还有剩余,则余额返还到用户账户。

[0005] 本发明具有如下的有益效果:

本发明所述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简单方便,无需充电卡即可充电,解决了因忘记带卡或充电桩所用电卡不统一带来的充电不便的问题。

具体实施方式

[0006] 下面结合具体实施例,进一步阐述本发明。应理解,这些实施例仅用于说明本发明而不用于限制本发明的范围。

[0007] 本实施例涉及一种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充电方法,包括以下步骤:

(1)在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入充电金额,充电桩显示单元输出付款二维码,(付款到指定账户);

(2)用户使用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,进行付款;

(3)指定账户接收到资金,打开充电桩充电电缆电子锁门;

(4)取出充电桩充电电缆,连接待充电设备,启动充电;

(5)充电完成后或充电中止,显示单元提示用户将充电电缆归位,充电电缆归位后关闭充电电缆电子锁门;

(6)电子锁门关闭后,显示单元显示充电费用和余额并打印充电票据,若充电金额还有剩余,则余额返还到用户账户。

[0008] 本发明所述二维码支付的充电桩工作方法简单方便,无需充电卡即可充电,解决了因忘记带卡或充电桩所用电卡不统一带来的充电不便的问题。

[0009] 以上对本发明的具体实施例进行了描述。需要理解的是,本发明并不局限于上述特定实施方式,本领域技术人员可以在权利要求的范围内做出各种变形或修改,这并不影响本发明的实质内容。